

泰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第二季
(股票代碼 4169)

公司地址：新北市汐止區新台五路 1 段 97 號 24 樓
之 8

電 話：(02)2697-2628

泰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 次</u>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核閱報告	4 ~ 5
四、	合併資產負債表	6 ~ 7
五、	合併綜合損益表	8
六、	合併權益變動表	9
七、	合併現金流量表	10
八、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1 ~ 39
	(一) 公司沿革與業務範圍	11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1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1 ~ 13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3 ~ 17
	(五) 重大會計判斷、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7
	(六)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7 ~ 30
	(七) 關係人交易	31 ~ 32
	(八) 質押之資產	32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2

項	目	頁	次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32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32	
(十二)	其他	32 ~ 37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38	
(十四)	營運部門資訊	38 ~ 39	



資誠

會計師核閱報告

(108)財審報字第 19001332 號

泰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前言

泰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簡稱「泰宗集團」)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6 月 30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表作成結論。

範圍

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六十五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表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結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並未發現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泰宗集團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6 月 30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林雅慧



會計師

徐永堅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70323061 號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4)台財證(六)第 13377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8 年 8 月 1 2 日

泰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8年6月30日及民國107年12月31日、6月30日
(民國108年及107年6月30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8年6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6月30日	
			金	%	金	%	金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44,287	6	\$ 55,324	7	\$ 41,804	5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二)	-	-	30,300	4	53,500	7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三)	26,848	4	20,243	3	21,681	3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及 七	153,294	20	179,821	22	145,536	19
1200	其他應收款		5,501	1	15,382	2	5,364	1
130X	存貨	六(四)	157,675	21	157,552	19	192,954	25
1410	預付款項		21,994	3	16,627	2	15,835	2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1,006	-	2,669	-	4,262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410,605</u>	<u>55</u>	<u>477,918</u>	<u>59</u>	<u>480,936</u>	<u>62</u>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五)及 八	299,009	40	300,905	37	261,063	34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六)	4,569	1	-	-	-	-
1780	無形資產	六(八)	7,541	1	8,176	1	8,852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十九)	12,758	2	12,758	2	15,620	2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一)及 八	11,367	1	9,054	1	7,518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335,244</u>	<u>45</u>	<u>330,893</u>	<u>41</u>	<u>293,053</u>	<u>38</u>
1XXX	資產總計		<u>\$ 745,849</u>	<u>100</u>	<u>\$ 808,811</u>	<u>100</u>	<u>\$ 773,989</u>	<u>100</u>

(續次頁)

泰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8年6月30日及民國107年12月31日、6月30日
(民國108年及107年6月30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8年6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6月30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十五)	\$ 3,308	1	\$ 2,154	-	\$ 3,020	1
2150	應付票據		5,579	1	22,422	3	9,724	1
2170	應付帳款		25,169	3	45,884	6	64,147	8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2,955	1	4,217	1	2,643	-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九)	54,768	7	48,538	6	51,387	7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921	-	3,893	-	1,762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六(六)	1,433	-	-	-	-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及						
		八	9,469	1	9,398	1	7,296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728	-	721	-	584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104,330</u>	<u>14</u>	<u>137,227</u>	<u>17</u>	<u>140,563</u>	<u>18</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及						
		八	128,351	17	133,104	17	105,516	14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十九)	14	-	9	-	-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六(六)	3,153	1	-	-	-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3,011	-	3,136	-	2,877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134,529</u>	<u>18</u>	<u>136,249</u>	<u>17</u>	<u>108,393</u>	<u>14</u>
2XXX	負債總計		<u>238,859</u>	<u>32</u>	<u>273,476</u>	<u>34</u>	<u>248,956</u>	<u>32</u>
權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二)	475,923	64	475,923	59	475,923	61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三)	12,088	2	12,088	1	12,088	2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四)	16,128	2	13,647	2	13,647	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84	-	60	-	60	-
3350	未分配盈餘		15,945	2	33,701	4	23,358	3
3400	其他權益		(86)	-	(84)	-	(43)	-
3500	庫藏股票	六(十二)	(13,092)	(2)	-	-	-	-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u>506,990</u>	<u>68</u>	<u>535,335</u>	<u>66</u>	<u>525,033</u>	<u>68</u>
3XXX	權益總計		<u>506,990</u>	<u>68</u>	<u>535,335</u>	<u>66</u>	<u>525,033</u>	<u>68</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九	<u>\$ 745,849</u>	<u>100</u>	<u>\$ 808,811</u>	<u>100</u>	<u>\$ 773,989</u>	<u>100</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徐煥清



經理人：王雅俊



會計主管：楊舒雅



泰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8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五)及七	\$ 273,517	100	\$ 253,552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十八)及七	(142,567)	(52)	(131,648)	(52)
5900 營業毛利		130,950	48	121,904	48
營業費用	六(十八)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83,855)	(31)	(65,814)	(26)
6200 管理費用		(19,762)	(7)	(18,764)	(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3,810)	(9)	(22,133)	(9)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十二(二)	-	-	28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27,427)	(47)	(106,683)	(42)
6900 營業利益		3,523	1	15,221	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六)	1,125	-	2,122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七)	251	-	55	-
7050 財務成本		(1,145)	-	(863)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31	-	1,314	1
7900 稅前淨利		3,754	1	16,535	7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十九)	(1,148)	-	(2,328)	(1)
8200 本期淨利		\$ 2,606	1	\$ 14,207	6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	-	\$ -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十九)	-	-	140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	-	140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	-	17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2)	-	157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604	1	\$ 14,364	6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2,606	1	\$ 14,207	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2,604	1	\$ 14,364	6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				
9750 本期淨利		\$ 0.06		\$ 0.30	
稀釋每股盈餘	六(二十)				
9850 本期淨利		\$ 0.06		\$ 0.3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徐煥清



經理人：王雅俊



會計主管：楊舒雅



泰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僅經核閱 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附註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資本公積—其他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庫藏股票	權益總額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餘額		\$ 475,923	\$ 12,058	\$ 30	\$ 11,754	\$ 25	\$ 28,072	(\$ 60)	\$ -	\$ 527,802
本期淨利		-	-	-	-	-	14,207	-	-	14,207
本期其他綜合淨損		-	-	-	-	-	140	17	-	15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14,347	17	-	14,364
106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十四)									
法定盈餘公積		-	-	-	1,893	-	(1,893)	-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	35	(35)	-	-	-
現金股利		-	-	-	-	-	(17,133)	-	-	(17,133)
107年6月30日餘額		\$ 475,923	\$ 12,058	\$ 30	\$ 13,647	\$ 60	\$ 23,358	(\$ 43)	\$ -	\$ 525,033
108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8年1月1日餘額		\$ 475,923	\$ 12,058	\$ 30	\$ 13,647	\$ 60	\$ 33,701	(\$ 84)	\$ -	\$ 535,335
本期淨利		-	-	-	-	-	2,606	-	-	2,606
本期其他綜合淨損		-	-	-	-	-	-	(2)	-	(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2,606	(2)	-	2,604
107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十四)									
法定盈餘公積		-	-	-	2,481	-	(2,481)	-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	24	(24)	-	-	-
現金股利		-	-	-	-	-	(17,857)	-	-	(17,857)
庫藏股買回	六(十二)	-	-	-	-	-	-	-	(13,092)	(13,092)
108年6月30日餘額		\$ 475,923	\$ 12,058	\$ 30	\$ 16,128	\$ 84	\$ 15,945	(\$ 86)	(\$ 13,092)	\$ 506,99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徐煥清



經理人：王雅俊



會計主管：楊舒雅



泰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8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3,754	\$ 16,535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五)(六)(十八) 6,886	5,095
攤銷費用	六(八)(十八) 635	68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十二(二) -	(28)
利息費用	1,145	863
利息收入	六(十六) (56)	(34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六(十七) (169)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6,605)	(858)
應收帳款	26,527	(7,155)
其他應收款	9,881	4,320
存貨	(123)	(34,900)
預付款項	(5,367)	9,422
其他流動資產	1,663	75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	1,154	1,084
應付票據	(16,843)	(11,968)
應付帳款	(21,977)	23,561
其他應付款	(11,627)	(791)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7	115
其他非流動負債	(125)	(147)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流入	(11,240)	6,236
收取之利息	56	346
支付利息數	(1,145)	(863)
支付之所得稅	(4,115)	(4,32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16,444)	1,398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少	30,300	-
購買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六(五) (4,345)	(12,013)
存出保證金減少	143	3,696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增加	(2,456)	(76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251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3,893	(9,078)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租賃本金償還	(710)	-
長期借款償還數	(4,682)	(3,607)
庫藏股買回	六(十二) (13,092)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8,484)	(3,607)
匯率影響數	(2)	17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11,037)	(11,27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5,324	53,07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44,287	\$ 41,804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徐煥清



經理人：王雅俊



會計主管：楊舒雅



泰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第二季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與業務範圍

泰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中華民國設立，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生技新藥研究開發、微生物菌種培養醱酵技術研發、生物技術服務業、西藥批發業及製造及銷售機能性食品等。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8 年 8 月 11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8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之修正、縮減或清償」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關聯企業與合資之長期權益」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不確定性之所得稅處理」	民國108年1月1日
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8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此準則規定承租人應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除租賃期間短於 12 個月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出租人會計處理仍相同，按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兩種類型處理，僅增加相關揭露。

2. 於適用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8 年 IFRSs 版本時，本集團對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係採用不重編比較資訊(以下簡稱「修正式追溯調整」)，將屬承租人之租賃合約，於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調增使用權資產\$5,296，並調增租賃負債\$5,296。
3. 本集團於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採用之實務權宜作法如下：
- (1) 未重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係按先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4 號時已辨認為租賃之合約，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之規定處理。
- (2) 將對具有合理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使用單一折現率。
- (3) 未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使用權資產之衡量。
4. 本集團於計算租賃負債之現值時，係採用本集團增額借款利率，其加權平均利率為 1.5%。
5. 本集團按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揭露營業租賃承諾之金額，採用初次適用日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之現值與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認列之租賃負債的調節如下：

民國107年12月31日採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揭露之營業租賃	\$	6,233
減：調整對續租權及終止權之合理確定評估	(745)
民國108年1月1日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應認列租賃負債之租賃合約總額	\$	<u>5,488</u>
本集團初次適用日之增額借款利率		1.5%
民國108年1月1日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認列之租賃負債	\$	<u>5,296</u>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9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揭露倡議-重大性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0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重大會計政策除遵循聲明、編製基礎、合併基礎及新增部分說明如下，餘與民國107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相同。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1.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
2. 本合併財務報告應併同民國107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閱讀。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本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原則與民國107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相同。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8年6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6月30日	
本公司	薩摩亞TOTAL TECH LTD	海外控股公司	100	100	100	
薩摩亞TOTAL TECH LTD	泰宗醫藥科技(蘇州工業園區)有限公司	以承接服務外包方式從事藥品開發研究並提供相關技術諮詢服務。	100	100	100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此情形。

5. 重大限制：無此情形。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四) 出租人之租賃交易－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五)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民國 108 年度適用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集團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集團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

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

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六) 營業租賃(承租人)

民國 107 年度適用

營業租賃之給付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七)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參考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在此類債券無深度市場之國家，係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 C. 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 D. 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係採用前一財務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若該結束日後有重大市場變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則加以調整，並配合前述政策揭露相關資訊。

3.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決定接受公司之福利邀約以換取聘僱之終止而提供之福利。本公司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時認列費用。不預期在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全部清償之福利應予以折現。

4.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八)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因研究發展支出而產生之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部分，係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以供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6. 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以估計之年度平均有效稅率應用至期中期間之稅前損益計算之，並配合前述政策揭露相關資訊。
7. 期中期間發生稅率變動時，本集團於變動發生當期一次認列變動影響數，對於所得稅與認列於損益之外的項目有關者，將變動影響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項目，對於所得稅與認列於損益的項目有關者，則將變動影響數認列於損益。

(九)股本

1.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2.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買回之股票後續再發行時，所收取之對價扣除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及所得稅影響後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調整。

五、重大會計判斷、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期無重大變動，請參閱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8年6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6月30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535	\$ 459	\$ 305
活期存款及支票存款	42,452	53,565	40,199
定期存款	1,300	1,300	1,300
	<u>\$ 44,287</u>	<u>\$ 55,324</u>	<u>\$ 41,804</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民國 108 年 6 月 30 日、107 年 12 月 31 日及 107 年 6 月 30 日之受限制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分別為\$4,000、\$3,000 及\$0，分類為其他非流動資產，請詳附註八。

(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8年6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6月30日
流動項目：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 -	\$ 30,300	\$ 53,500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108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利息收入	\$ 45	\$ 127

2. 相關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3. 本集團未有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三) 應收票據及帳款

	108年6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6月30日
應收票據	\$ 26,909	\$ 20,304	\$ 21,746
減：備抵損失	(61)	(61)	(65)
	<u>\$ 26,848</u>	<u>\$ 20,243</u>	<u>\$ 21,681</u>
	108年6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6月30日
應收帳款	\$ 153,462	\$ 179,997	\$ 145,820
應收帳款-關係人	149	141	177
減：備抵損失	(317)	(317)	(461)
	<u>\$ 153,294</u>	<u>\$ 179,821</u>	<u>\$ 145,536</u>

1. 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8年6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6月30日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未逾期	\$ 112,670	\$ 26,909	\$ 152,519	\$ 20,304	\$ 133,561	\$ 21,746
90天	39,992	-	26,917	-	11,762	-
91-180天	938	-	615	-	439	-
181-270天	11	-	87	-	2	-
361天以上	-	-	-	-	233	-
	<u>\$ 153,611</u>	<u>\$ 26,909</u>	<u>\$ 180,138</u>	<u>\$ 20,304</u>	<u>\$ 145,997</u>	<u>\$ 21,746</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 民國 108 年 6 月 30 日、107 年 12 月 31 日及 107 年 6 月 30 日之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餘額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於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客戶合約之應收款餘額為\$159,730。
- 本集團應收票據及帳款並未持有任何的擔保品。
- 相關應收票據及帳款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四) 存貨

	108年6月30日		
	成本	備抵跌價及呆滯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及物料	\$ 28,028	(\$ 6,793)	\$ 21,235
在製品	1,568	-	1,568
商品存貨及製成品	143,564	(9,054)	134,510
在途存貨	362	-	362
	<u>\$ 173,522</u>	<u>(\$ 15,847)</u>	<u>\$ 157,675</u>

107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及呆滯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及物料	\$ 25,854	(\$ 2,888)	\$ 22,966
在製品	2,755	-	2,755
商品存貨及製成品	138,947	(8,753)	130,194
在途存貨	1,637	-	1,637
	<u>\$ 169,193</u>	<u>(\$ 11,641)</u>	<u>\$ 157,552</u>

107年6月30日			
	成本	備抵跌價及呆滯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及物料	\$ 24,030	(\$ 1,760)	\$ 22,270
在製品	2,117	-	2,117
商品存貨及製成品	175,910	(7,343)	168,567
	<u>\$ 202,057</u>	<u>(\$ 9,103)</u>	<u>\$ 192,954</u>

本集團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08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已出售存貨成本	\$ 137,939	\$ 130,095
勞務成本	422	599
存貨跌價損失及呆滯損失(回升利益)	4,206	(1,627)
其他	-	2,581
	<u>\$ 142,567</u>	<u>\$ 131,648</u>

本集團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因存貨去化，導致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而認列為銷貨成本減少。

(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	合計
				供自用	供租賃			待驗設備	
108年1月1日									
成本	\$ 83,080	\$ 175,202	\$ 35,664	\$ 4,886	\$ 2,450	\$ 12,245	\$ 22,202	\$ 15,923	\$ 351,652
累計折舊及減損	-	(5,052)	(29,609)	(1,711)	(626)	(11,108)	(2,641)	-	(50,747)
	<u>\$ 83,080</u>	<u>\$ 170,150</u>	<u>\$ 6,055</u>	<u>\$ 3,175</u>	<u>\$ 1,824</u>	<u>\$ 1,137</u>	<u>\$ 19,561</u>	<u>\$ 15,923</u>	<u>\$ 300,905</u>
108年									
1月1日	\$ 83,080	\$ 170,150	\$ 6,055	\$ 3,175	\$ 1,824	\$ 1,137	\$ 19,561	\$ 15,923	\$ 300,905
增添	-	-	300	225	3,677	-	-	143	4,345
處分	-	-	-	(82)	-	-	-	-	(82)
折舊費用	-	(1,879)	(1,748)	(580)	(305)	(401)	(1,245)	-	(6,159)
6月30日	<u>\$ 83,080</u>	<u>\$ 168,271</u>	<u>\$ 4,607</u>	<u>\$ 2,738</u>	<u>\$ 5,196</u>	<u>\$ 736</u>	<u>\$ 18,316</u>	<u>\$ 16,066</u>	<u>\$ 299,009</u>
108年6月30日									
成本	\$ 83,080	\$ 175,202	\$ 35,964	\$ 4,751	\$ 6,127	\$ 12,245	\$ 22,202	\$ 16,066	\$ 355,637
累計折舊及減損	-	(6,931)	(31,357)	(2,013)	(931)	(11,509)	(3,887)	-	(56,628)
	<u>\$ 83,080</u>	<u>\$ 168,271</u>	<u>\$ 4,607</u>	<u>\$ 2,738</u>	<u>\$ 5,196</u>	<u>\$ 736</u>	<u>\$ 18,315</u>	<u>\$ 16,066</u>	<u>\$ 299,009</u>

	<u>土地</u>	<u>房屋及建築</u>	<u>機器設備</u>	<u>辦公設備</u>	<u>租賃改良</u>	<u>其他設備</u>	<u>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u>	<u>合計</u>
107年1月1日								
成本	\$ 69,287	\$ 146,775	\$ 35,417	\$ 3,160	\$ 12,245	\$ 14,016	\$ 12,834	\$ 293,734
累計折舊及減損	<u> -</u>	<u>(1,666)</u>	<u>(26,207)</u>	<u>(780)</u>	<u>(10,018)</u>	<u>(918)</u>	<u> -</u>	<u>(39,589)</u>
	<u>\$ 69,287</u>	<u>\$ 145,109</u>	<u>\$ 9,210</u>	<u>\$ 2,380</u>	<u>\$ 2,227</u>	<u>\$ 13,098</u>	<u>\$ 12,834</u>	<u>\$ 254,145</u>
107年								
1月1日	\$ 69,287	\$ 145,109	\$ 9,210	\$ 2,380	\$ 2,227	\$ 13,098	\$ 12,834	\$ 254,145
增添	-	-	247	1,236	-	643	9,887	12,013
折舊費用	<u> -</u>	<u>(1,600)</u>	<u>(1,696)</u>	<u>(418)</u>	<u>(604)</u>	<u>(777)</u>	<u> -</u>	<u>(5,095)</u>
6月30日	<u>\$ 69,287</u>	<u>\$ 143,509</u>	<u>\$ 7,761</u>	<u>\$ 3,198</u>	<u>\$ 1,623</u>	<u>\$ 12,964</u>	<u>\$ 22,721</u>	<u>\$ 261,063</u>
107年6月30日								
成本	\$ 69,287	\$ 146,775	\$ 35,664	\$ 4,396	\$ 12,245	\$ 14,659	\$ 22,721	\$ 305,747
累計折舊及減損	<u> -</u>	<u>(3,266)</u>	<u>(27,903)</u>	<u>(1,198)</u>	<u>(10,622)</u>	<u>(1,695)</u>	<u> -</u>	<u>(44,684)</u>
	<u>\$ 69,287</u>	<u>\$ 143,509</u>	<u>\$ 7,761</u>	<u>\$ 3,198</u>	<u>\$ 1,623</u>	<u>\$ 12,964</u>	<u>\$ 22,721</u>	<u>\$ 261,063</u>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六) 租賃交易－承租人

民國 108 年度適用

1. 本集團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建物、公務車及多功能事務機，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2 到 5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和條件，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本集團承租之辦公室之租賃期間不超過 12 個月。
3.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u>108年6月30日</u>	<u>108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帳面金額	折舊費用
房屋	3,837	384
運輸設備(公務車)	587	294
生財器具(影印機)	145	49
	<u>\$ 4,569</u>	<u>\$ 727</u>

4. 本集團於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使用權資產之增添為\$0。
5.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u>108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38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228

6. 本集團於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租賃現金流出總額為\$976。

(七) 租賃交易－出租人

民國 108 年度適用

1. 本集團出租之標的資產為呼吸器(辦公設備)，租賃合約期間通常介於 1 到 2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和條件。
2. 本集團於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基於營業租賃合約認列\$580 之租金收入，內中無屬變動租賃給付。
3. 本集團以營業租賃出租之租賃給付之到期日分析如下：

	<u>108年6月30日</u>
108年	\$ 527
109年	640
合計	<u>1,167</u>

(八) 無形資產

	<u>特許權</u>	<u>電腦軟體</u>	<u>合計</u>
108年1月1日			
成本	\$ 9,400	\$ 132	\$ 9,532
累計攤銷及減損	(1,260)	(96)	(1,356)
	<u>\$ 8,140</u>	<u>\$ 36</u>	<u>\$ 8,176</u>
<u>108年</u>			
1月1日	\$ 8,140	\$ 36	\$ 8,176
攤銷費用	(630)	(5)	(635)
6月30日	<u>\$ 7,510</u>	<u>\$ 31</u>	<u>\$ 7,541</u>
108年6月30日			
成本	\$ 9,400	\$ 132	\$ 9,532
累計攤銷及減損	(1,890)	(101)	(1,991)
	<u>\$ 7,510</u>	<u>\$ 31</u>	<u>\$ 7,541</u>
	<u>特許權</u>	<u>電腦軟體</u>	<u>合計</u>
107年1月1日			
成本	\$ 20,728	\$ 1,762	\$ 22,490
累計攤銷及減損	(11,328)	(1,630)	(12,958)
	<u>\$ 9,400</u>	<u>\$ 132</u>	<u>\$ 9,532</u>
<u>107年</u>			
1月1日	\$ 9,400	\$ 132	\$ 9,532
攤銷費用	(630)	(50)	(680)
6月30日	<u>\$ 8,770</u>	<u>\$ 82</u>	<u>\$ 8,852</u>
107年6月30日			
成本	\$ 20,728	\$ 1,762	\$ 22,490
累計攤銷及減損	(11,958)	(1,680)	(13,638)
	<u>\$ 8,770</u>	<u>\$ 82</u>	<u>\$ 8,852</u>

(九) 其他應付款

	<u>108年6月30日</u>	<u>107年12月31日</u>	<u>107年6月30日</u>
應付現金股利	\$ 17,857	\$ -	\$ 17,133
應付薪資及獎金	20,794	23,073	17,543
應付員工及董監酬勞	2,424	2,250	3,545
應付其他	13,693	23,215	13,166
	<u>\$ 54,768</u>	<u>\$ 48,538</u>	<u>\$ 51,387</u>

(十) 長期借款

<u>借款性質</u>	<u>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u>	<u>利率區間</u>	<u>擔保品</u>	<u>108年6月30日</u>
長期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自106年6月12日至121年6月12日，按月本息平均攤還	1.50%	不動產	\$ 137,820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9,469)
				<u>\$ 128,351</u>

<u>借款性質</u>	<u>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u>	<u>利率區間</u>	<u>擔保品</u>	<u>107年12月31日</u>
長期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自106年6月12日至121年6月12日，按月本息平均攤還	1.50%	不動產	\$ 142,502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9,398)
				<u>\$ 133,104</u>

<u>借款性質</u>	<u>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u>	<u>利率區間</u>	<u>擔保品</u>	<u>107年6月30日</u>
長期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自106年6月12日至121年6月12日，按月本息平均攤還	1.50%	不動產	\$ 112,812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7,296)
				<u>\$ 105,516</u>

上述長期借款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十一) 退休金

1.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2) 本公司民國 109 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 \$250。

2. (1)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

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集團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民國108年及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2,179及\$1,925。

(十二)股本

1.截至民國108年6月30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500,000，實收資本額為\$475,923，每股面額新台幣10元。

2.庫藏股票

(1)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對買回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金額。本公司民國107年12月25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買回股份轉讓員工，故本公司已於108年1月買回庫藏股票600仟股，金額為\$13,092。

(2)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亦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3)依證券交易法規定，因轉讓股份予員工所買回之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五年內將其轉讓，逾期未轉讓者，視為公司為發行股份，並應辦理變更登記消除股份。

(十三)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四)保留盈餘

1.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當年度尚有盈餘，其餘額再加計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數，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及紅利。

2.本公司之股利政策，係考量公司所處環境及成長階段，並視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

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案，提報股東會決議。本公司所營事業係屬資本密集行業，且目前處於營運成長階段，須以保留盈餘因應營運成長及投資需求之資金，股東紅利發放比率應不低於當年度稅後淨利扣除提列 10%法定盈餘公積後餘額之百分之五十。現金股利以不低於總發放股利之 10%為原則，惟如當年度每股淨利未達 0.5 元時，得不就當年度盈餘予以分配。此項盈餘分派之種類及比率，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提董事會擬具議案，經股東會決議之。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本集團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5. 民國 107 年 6 月 26 日股東會決議對民國 106 年度之盈餘分派每股現金股利新台幣 0.36 元，股利總計\$17,133。
6. 本公司民國 108 年 6 月 14 日股東會決議對民國 107 年度之盈餘分派每股現金股利新台幣 0.38 元，股利總計\$17,857。
7.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十八）。

(十五)營業收入

	<u>108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客戶合約收入	\$ 272,937	\$ 253,054
租賃收入	580	498
	<u>\$ 273,517</u>	<u>\$ 253,552</u>

1.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集團之收入源於提供隨時間逐步移轉及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及勞務，收入可細分為下列主要產品線，其中甲部門係機能性食品部門，乙部門係藥品部門：

	108年1月1日至6月30日		
	甲部門	乙部門	合計
外部收入	\$ 22,344	\$ 250,593	\$ 272,937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認列之收入	\$ 22,344	\$ 248,060	\$ 270,404
隨時間逐步認列之收入	-	2,533	2,533
	\$ 22,344	\$ 250,593	\$ 272,937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甲部門	乙部門	其他部門	合計
外部收入	\$ 19,376	\$ 233,036	\$ 642	\$ 253,054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認列之收入	\$ 19,376	\$ 229,896	\$ 642	\$ 249,914
隨時間逐步認列之收入	-	3,140	-	3,140
	\$ 19,376	\$ 233,036	\$ 642	\$ 253,054

2. 合約負債-流動

本集團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負債如下：

	108年6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6月30日	107年1月1日
合約負債-預收貨款	\$ 3,308	\$ 2,154	\$ 3,020	\$ 1,936

(十六) 其他收入

	108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	\$ 11	\$ 21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	45	127
什項收入	1,069	1,776
	\$ 1,125	\$ 2,122

(十七)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8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169	-
淨外幣兌換利益	82	55
	<u>\$ 251</u>	<u>\$ 55</u>

(十八) 員工福利費用、折舊及攤銷費用

功能別 性質別	108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904	\$ 70,623	\$ 71,527	\$ 1,151	\$ 57,671	\$ 58,822
勞健保費用	128	4,143	4,271	124	3,386	3,510
退休金費用	67	2,112	2,179	67	1,858	1,925
其他用人費用	54	2,095	2,149	65	1,628	1,693
折舊費用	2,524	4,362	6,886	2,114	2,981	5,095
攤銷費用	-	635	635	-	680	680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於分派盈餘時，應分派員工酬勞不低於3%(含)，董事酬勞不高於3%(含)。
2. 本公司民國108年及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18及\$566；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56及\$529，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107年度員工酬勞\$1,800及董監酬勞\$450與民國107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九)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u>108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921	\$ 1,761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高)估	222	(27)
當期所得稅總額	<u>1,143</u>	<u>1,734</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 及迴轉	5	608
稅率改變之影響	-	(14)
遞延所得稅總額	<u>5</u>	<u>594</u>
所得稅費用	<u>\$ 1,148</u>	<u>\$ 2,328</u>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u>108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稅率改變之影響	<u>\$ -</u>	<u>\$ 140</u>

2.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5 年度。

3. 台灣所得稅法修正案於民國 107 年 2 月 7 日公布生效，營利事業所得稅之稅率自 17% 調增至 20%，此修正自民國 107 年度開始適用。本集團業已就此稅率變動評估相關之所得稅影響。

(二十) 每股盈餘

	<u>108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稅後金額</u>	<u>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u>	<u>每股盈餘 (元)</u>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u>\$ 2,606</u>	<u>47,036</u>	<u>\$ 0.06</u>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2,606	47,036	
員工酬勞	-	5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 2,606</u>	<u>47,041</u>	<u>\$ 0.06</u>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每股盈餘 (元)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14,207	47,592	\$ 0.30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14,207	47,592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51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14,207	47,643	\$ 0.30

(二十一) 營業租賃

民國 107 年度適用

1. 本集團以營業租賃將呼吸器出租，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認列 \$498 之租金為當期損益。本集團依一系列之租賃協議出租呼吸器，該些協議自民國 108 年至 109 年屆滿，且該些協議並無續約權。另因不可取消合約之未來最低應收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7年6月30日
不超過1年	\$ 1,107	\$ 1,038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640	1,167
	\$ 1,747	\$ 2,205

2. 本集團以營業租賃承租廠房、運輸設備及影印機，租賃期間介於 2 至 10 年，並附有於租賃期間屆滿之續租權，相關合約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7年6月30日
不超過1年	\$ 1,222	\$ 1,321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3,440	3,256
超過5年	1,571	5,657
	\$ 6,233	\$ 10,234

(二十二)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本集團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來自籌資活動負債之變動，皆係為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請參閱合併現金流量表。

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係人名稱</u>	<u>與本集團之關係</u>
健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創源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商品及勞務之銷售

	<u>108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商品銷售：		
— 其他關係人	\$ <u>142</u>	\$ <u>255</u>

商品及勞務銷售之交易價格與收款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

2. 商品及勞務之購買

	<u>108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商品購買：		
— 其他關係人	\$ 6,177	\$ 5,672
勞務購買：		
— 其他關係人	<u>-</u>	<u>1,952</u>
	\$ <u>6,177</u>	\$ <u>7,624</u>

商品及勞務係按一般商業條款和條件向其他關係人購買。

3. 應收帳款

	<u>108年6月30日</u>	<u>107年12月31日</u>	<u>107年6月30日</u>
應收關係人款項：			
— 其他關係人	\$ <u>149</u>	\$ <u>141</u>	\$ <u>177</u>

4. 應付帳款

	<u>108年6月30日</u>	<u>107年12月31日</u>	<u>107年6月30日</u>
應付關係人款項：			
— 其他關係人	\$ <u>2,955</u>	\$ <u>4,217</u>	\$ <u>2,643</u>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u>108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短期員工福利	\$ 7,078	\$ 7,089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08年6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6月30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48,132	\$ 249,812	\$ 209,178	長期借款擔保
定期存款				供應商經銷合約
(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4,000	3,000	-	信用保證
	<u>\$ 252,132</u>	<u>\$ 252,812</u>	<u>\$ 209,178</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或有事項

無此情事。

(二) 承諾事項

1. 營業租賃協議請詳附註六(二十一)。
2. 本集團已簽訂之委託試驗及中國大陸醫材註冊等服務，截至 108 年 6 月 30 日止，未來尚須支付之價款為新台幣 5,048 仟元及人民幣 935 仟元。
3. 本集團因簽訂技術移轉授權合約，依合約所訂之研發達成進度未來最高給付之技術授權金總額為新台幣 18,000 仟元及美金 2,960 仟元，並於標的成功上市後按銷售的一定比例支付權利金。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十二、其他

(一) 資本管理

本期無重大變動，請參閱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十二。

(二)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08年6月30日</u>	<u>107年12月31日</u>	<u>107年6月30日</u>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239,841	\$ 310,124	\$ 274,641
	<u>108年6月30日</u>	<u>107年12月31日</u>	<u>107年6月30日</u>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 226,291	\$ 263,563	\$ 240,714
租賃負債	\$ 4,586	\$ -	\$ -

註：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原始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受限制資產-非流動及存出保證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含應付票據及帳款、其他應付款及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2. 風險管理政策

本期無重大變動，請參閱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十二。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除以下說明者外，本期無重大變動，請參閱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十二。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A.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8年6月30日				
	外幣 (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57	31.06	\$ 1,770	1%	\$ 18
人民幣：新台幣	53	4.5210	240	1%	2
<u>金融負債</u>					
無					

107年12月31日					
	外幣 (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26	30.7150	\$ 3,870	1%	\$ 39
人民幣：新台幣	58	4.4720	259	1%	3
<u>金融負債</u>					
無					

107年6月30日					
	外幣 (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31	30.46	\$ 944	1%	\$ 9
人民幣：新台幣	59	4.5930	271	1%	3
<u>非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新台幣	177	4.5930	813	-	-
<u>金融負債</u>					
無					

B.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認列之全部兌換利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82及\$55。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A.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按浮動利率發行之長期借款，使集團暴露於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第二季，本集團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主要為新台幣計價。
- B. 當台幣借款利率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稅後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551及\$451，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隨之變動所致。

(2) 信用風險

- A. 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及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的合約現金流量。

- B. 本集團係以集團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C. 本集團採用以下之前提假設，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
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90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D. 本集團採用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180天之提供前提假設，視為已發生違約。
- E. 本集團用以判定債務工具投資為信用減損之指標如下：
(A) 發行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B) 發行人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C) 發行人延滯或不償付利息或本金；
(D) 導致發行人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不利之變化。
- F. 本集團按客戶類型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票據及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以準備矩陣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G. 本集團納入台灣經濟研究院景氣觀測報告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票據及帳款的備抵損失，民國108年6月30日、107年12月31日及107年6月30日之準備矩陣如下：

	<u>未逾期</u>	<u>1-90天</u>	<u>91-180天</u>	<u>181天以上</u>	<u>合計</u>
<u>108年6月30日</u>					
預期損失率	0.08%	0.55%	3.41%	100.00%	
帳面價值總額	\$ 139,579	\$ 39,992	\$ 938	\$ 11	\$ 180,520
備抵損失	\$ 115	\$ 220	\$ 32	\$ 11	\$ 378
	<u>未逾期</u>	<u>1-90天</u>	<u>91-180天</u>	<u>181天以上</u>	<u>合計</u>
<u>107年12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0.05%-0.3%	0.55%	3.41%	100.00%	
帳面價值總額	\$ 172,823	\$ 26,917	\$ 615	\$ 87	\$ 200,442
備抵損失	\$ 122	\$ 148	\$ 21	\$ 87	\$ 378

	未逾期	1-90天	91-180天	181天以上	361天以上	合計
107年6月30日						
預期損失率	0.10%	0.27%	24.15%	74.00%	100.00%	
帳面價值總額	\$ 155,307	\$ 11,762	\$ 439	\$ 2	\$ 233	\$ 167,743
備抵損失	\$ 153	\$ 32	\$ 106	\$ 2	\$ 233	\$ 526

H. 本集團採簡化作法之應收票據及帳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08年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1月1日(即6月30日)	\$ 317	\$ 61
	107年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1月1日	\$ 492	\$ 62
減損損失提列	-	3
減損損失迴轉	(31)	-
6月30日	\$ 461	\$ 65

I. 本集團帳列按攤銷後成本之債務工具投資備抵損失民國108年及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依IFRS 9計算之金額均為\$0。

J. 本集團民國108年6月30日、107年12月31日及107年6月30日之債務工具投資(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0、\$30,300及\$53,500，信用風險評估等級為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3) 流動性風險

-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此等預測考量集團之財務比率目標。
- 各營運個體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財務部則將剩餘資金投資於付息定期存款、貨幣市場存款及有價證券，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
- 本集團無未動用借款額度。
-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8年6月30日	<u>1年內</u>	<u>1至2年內</u>	<u>2至5年內</u>	<u>5年以上</u>
長期借款款 (包含一年內 到期)	\$ 11,480	\$ 22,961	\$ 57,404	\$ 60,371
租賃負債	1,493	849	2,400	-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7年12月31日	<u>1年內</u>	<u>1至2年內</u>	<u>2至5年內</u>	<u>5年以上</u>
長期借款款 (包含一年內 到期)	\$ 11,480	\$ 22,961	\$ 57,404	\$ 66,111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7年6月30日	<u>1年內</u>	<u>1至2年內</u>	<u>2至5年內</u>	<u>5年以上</u>
長期借款款 (包含一年內 到期)	\$ 7,296	\$ 14,926	\$ 39,331	\$ 51,259

除上列所述外，本集團民國 108 年 6 月 30 日、107 年 12 月 31 日及 107 年 6 月 30 日之非衍生性金融負債均於未來一年內到期。

(三) 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2.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3. 民國 108 年 6 月 30 日、107 年 12 月 31 日及 107 年 6 月 30 日無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形。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無此情形。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9. 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無此情形。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無此情形。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二。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三。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無此情形。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本集團有二個應報導部門：甲部門及乙部門。甲部門係機能性食品部門；乙部門係藥品部門。

(二) 部門資訊

本集團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與財務報告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相同。本集團營運部門損益係以營業損益衡量，並作為評估營運部門績效之基礎。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108年1月1日至6月30日				
	甲部門	乙部門	其他部門	調整及銷除	合計
外部收入	\$ 22,344	\$ 251,173	\$ -	\$ -	\$ 273,517
內部部門收入	-	-	-	-	-
部門收入	<u>\$ 22,344</u>	<u>\$ 251,173</u>	<u>\$ -</u>	<u>\$ -</u>	<u>\$ 273,517</u>
營業利益(損失)	<u>(\$ 4,851)</u>	<u>\$ 31,451</u>	<u>(\$ 23,077)</u>	<u>\$ -</u>	<u>\$ 3,523</u>
折舊及攤銷	<u>\$ 2,749</u>	<u>\$ 3,279</u>	<u>\$ 1,493</u>	<u>\$ -</u>	<u>\$ 7,521</u>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甲部門	乙部門	其他部門	調整及銷除	合計
外部收入	\$ 19,376	\$ 233,534	\$ 642	\$ -	\$ 253,552
內部部門收入	-	-	-	-	-
部門收入	<u>\$ 19,376</u>	<u>\$ 233,534</u>	<u>\$ 642</u>	<u>\$ -</u>	<u>\$ 253,552</u>
營業利益(損失)	<u>(\$ 1,042)</u>	<u>\$ 37,006</u>	<u>(\$ 20,743)</u>	<u>\$ -</u>	<u>\$ 15,221</u>
折舊及攤銷	<u>\$ 2,265</u>	<u>\$ 2,316</u>	<u>\$ 1,194</u>	<u>\$ -</u>	<u>\$ 5,775</u>

(三) 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部門間之銷售係按公允交易原則進行。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外部收入，與損益表內之收入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

本期調整後營業淨利與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調節如下：

	108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應報導營運部門調整後營業淨利	\$ 26,600	\$ 35,964
其他營運部門調整後營業淨損	(23,077)	(20,743)
營運部門合計	3,523	15,221
利息收入	56	346
其他項目	175	968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u>\$ 3,754</u>	<u>\$ 16,535</u>

泰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08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註2)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 最高金額 (註3)	期末餘額 (註7)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註4)	業務 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原因(註5)	提列備抵 損失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 額(註6)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6)	備註
													名稱	價值			
0	泰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薩摩亞 TOTAL TECH LTD	短期借款	是	\$ 10,000	\$ 10,000	\$ -	1.5%-2%	2	\$ -	營業周轉	\$ -	無	\$ -	\$ 50,699	\$ 101,398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 (1). 發行人填0。
-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帳列之應收關係企業款項、應收關係人款項、股東往來、預付款、暫付款…等項目，如屬資金貸與性質者均須填入此欄位。

註3：當年度資金貸與他人之最高餘額。

註4：資金貸與性質之填法如下：

1. 有業務往來者，請填1。
2.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請填2。

註5：資金貸與性質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應具體說明必要貸與資金之原因及貸與對象之資金用途，例如：償還借款、購置設備、營業週轉...等。

註6：資金貸與他人限額之計算：

本公司資金貸與業務往來之公司或行號時，個別貸放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一年與其業務往來交易總額及不得超過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十，總貸放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二十。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係指雙方間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

短期融通資金與其他公司或行號時，個別融資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十，總融通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二十。

本公司為考量實務運作需要，對於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個別融資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十，總融通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二十。

註7：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14條第1項將資金貸與逐筆提董事會決議，雖尚未撥款，仍應將董事會決議金額列入公告餘額，以揭露其承擔風險；

惟嗣後資金償還，則應揭露其償還後餘額，以反應風險之調整。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處理準則第14條第2項經董事會決議授權董事長於一定額度及一年期間內分次撥貸或循環動用，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雖嗣後資金償還，惟考量仍可能再次撥貸，故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

泰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08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註1、2)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 損益 (註2(2))	本期認列之投 資損益 (註2(3))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註3)			
泰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薩摩亞TOTAL TECH LTD	薩摩亞	海外控股公司	\$ 5,337	\$ 5,337	180,000	100	(\$ 834)	(\$ 366)	(\$ 366)	子公司

註1：公開發行公司如設有國外控股公司且依當地法令規定以合併財務報告為主要財務報告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得僅揭露至該控股公司之相關資訊。

註2：非屬註1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股情形」等欄，應依本（公開發行）公司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情形依序填寫，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開發行）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 (2)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金額。
- (3)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須填寫本（公開發行）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註3：已轉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泰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08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1)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註2)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註2)
					匯出	收回							
泰宗醫藥科技(蘇州工業園區)有限公司	以承接服務外包方式從事藥品開發研究並提供相關技術諮詢	\$ 4,870	(註4)	\$ 4,870	\$ -	\$ -	\$ 4,870	(\$ 366)	100	(\$ 366) (2)B	\$ 93	\$ -	(2)B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公司	\$ 4,870	\$ -	\$ 304,194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 (3). 其他方式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1) 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2) 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A.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 B.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核閱簽證之財務報告
 - C. 其他。

註3：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臺幣列示。

註4：係透過第三地區薩摩亞TOTAL TECH LTD再投資。